

湖北省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管理办公室



鄂医质管办〔2016〕4号

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 考核评分标准》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卫生计生委，各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部、省属相关医疗卫生单位：

为切实加强我省省级各专业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的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制度化建设，使其质控工作不断完善和创新。现将《湖北省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考核评分标准》（以下简称“《标准》”）修订并下发，之前的《标准》废止。请遵照执行，执行中发现的有关问题请及时反馈省医疗质量控制中心管理办公室。

联系人：马平

电话：027-87890970

邮箱：68780142@qq.com

附件： 1 湖北省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考核评分标准



湖北省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考核评分标准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标准分	评分标准	
一	(10 分)	挂靠单位有文件规定院领导分管质控工作	2	①无分管院领导扣 1 分； ②无文件规定扣 1 分。	
		质控中心配备专（兼）职人员不少于 3 人	2	①少 1 人扣 1 分。	
		组建省级质控专家组，建立联系方式	2	①无联系方式扣 2 分； ②缺 1 人联系方式扣 0.1 分。	
二	(10 分)	组建三级（专科）医疗机构质控网络、指导市（州）、县（市）级质控机构开展工作	4	①无质控网络扣 4 分； ②网络单位缺 1 家扣 0.5 分； ③网络单位是否设置本专业了解不清楚扣 1 分； ④没指导市、县工作扣 2 分。	
		制订省级质控中心主要职责、省级质控中心主任主要职责、省级质控中心工作人员岗位职责、质控信息收集汇总工作制度、质控信息系统分析工作制度、质控结果评价工作制度、质控报告发放工作制度、质控专项督查工作制度、质控例会工作制度等	10	①缺 1 项职责或制度扣 1 分； ②查相关记录，职责或制度 1 项没落实扣 1 分。	
		每年 11 月拟定本专业下年度质控计划，并报省质管办	4	①无计划扣 4 分； ②查相关记录计划 1 项没实施扣 1 分。	
三	(60 分)	收集汇总本专业有关医疗卫生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技术规范、指南和标准等，组织质控中心成员学习并有记录	4	①没收集汇总相关法律法规等扣 4 分； ②1 项次无课件扣 0.5 分； ③应参加者缺 1 人次记录扣 0.5 分。	
		建立并完善本专业质控指标、评价方法和工作程序	5	①无质控指标扣 3 分； ②无评价方法扣 1 分； ③无工作程序扣 1 分。	
		逐步建立并完善本专业质量规范（控制限）	5	① 质量规范扣 5 分。	

	每年分 2 次收集质控网络单位的质控信息	6	①1 次缺 1 家网络单位信息扣 0.2 分。 ①1 次缺 1 家质控信息统计分析扣 0.5 分； ②无评价结果扣 0.5 分。
	每年 2 次对收集汇总的质控信息进行统计分析与评价结果报告	6	①1 次缺 1 家书面质控报告扣 0.2 分。
	妥善保存质控报告及相关数据资料，保存期限不少于 2 年	6	①缺 1 份质控报告扣 0.2 分； ②缺 1 份相关数据资料扣 0.2 分。
	拟定本专业人才队伍发展规划并组织培训、每年不少于 1 次	3	①无规划扣 3 分； ②无培训扣 3 分。
四 信息平台 (10 分)	对本专业的设置规划、布局、基本建设标准、相关技术、设备的应用等工作进行调研和论证，为卫生行政部门决策提供依据（本年度工作总结中）	3	①无对策、意见和建议扣 3 分。
	每年 6 月份和 12 月份向省质管办上报半年、全年工作总结及完成省卫生计生委和省质管办交办的其他工作	6	①缺 1 项扣 4 分； ②不符合要求退回 1 项次扣 1 分。
	督导检查工作要求	3	①未按时完成 1 项次扣 2 分。 ①未按工作要求进行督导检查扣 6 分；
	建立本专业的信息资料数据库	6	①无数据库扣 5 分。
	建立信息收集、统计、分析、评价和质控报告发放信息平台	5	①缺 1 个环节扣 1 分。
五 工作保障 (10 分)	有专门的办公场所	3	①无专门办公场所扣 3 分； ②办公场所不能满足工作需要扣 1 分。
	配备电脑等设备设施满足质控工作需要	3	①1 件次设备设施不满足工作需要扣 1 分。
	挂靠单位应向质控中心拨付与专项经费数额的配套资金确保质控中心主任及工作人员有时间从事质控工作	3	①无配套资金扣 3 分。 ①不能保证时间扣 1 分； ②不按通知要求参会又不请假扣 1 分。